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財華社
FINET

FINET GROUP LIMITED

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7)

寄發有關
建議公開發售，基準為
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現有股份
獲發一股發售股份；

申請清洗豁免；

建議股份合併；

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建議重選董事；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寄發通函

載有（其中包括）(i)公開發售；(ii)清洗豁免；(i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意見；(iv)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v)股份合併；(vi)更改每手買賣單位；(vii)重選董事；及(v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寄發予股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分別有關（其中包括）公開發售、清洗豁免及重選董事；及股份合併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除文義別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的詞彙具有該公佈內所界定的涵義。

寄發通函

載有（其中包括）(i)公開發售；(ii)清洗豁免；(iii)獨立董事委員會的推薦意見；(iv)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v)股份合併；(vi)更改每手買賣單位；(vii)重選董事；及(v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詳情的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寄發予股東。

預期時間表

寄發通函	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三）
按連權基準買賣股份的最後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四）
按除權基準買賣股份的首日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
向股份過戶登記處交回股份過戶文件 以符合資格參與公開發售的最後時限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以釐定參與公開發售的資格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至十月三十日（星期五）
交回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的最後時限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記錄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
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不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 （星期五）下午十一時正
本公司重新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
寄發章程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星期三）
接納發售股份及繳付股款的最後時限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正
包銷協議成爲無條件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下午四時正
發表公開發售結果的公佈	不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星期二）下午十一時正

預期寄發發售股份股票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星期四) 或以前
發售股份開始買賣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一)
股份合併的生效日期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一)
以現有綠色股票免費換領合併股份的新橙色股票的首日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一)
以每手10,000股股份買賣現有股份的原有櫃檯暫時關閉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一) 上午九時三十分
以每手2,000股合併股份(以現有綠色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的臨時櫃檯開放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 (星期一) 上午九時三十分
以每手5,000股合併股份買賣合併股份(以新橙色股票形式)的原有櫃檯重開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星期一)
合併股份並行買賣(以新橙色股票及現有綠色股票形式)開始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星期一) 上午九時三十分
指定經紀開始在市場上為合併股份的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星期一)
以每手2,000股合併股份(以現有綠色股票形式)買賣合併股份的臨時櫃檯關閉	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合併股份並行買賣(以新橙色股票及現有綠色股票形式)結束	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指定經紀為合併股份的碎股提供對盤服務終止	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 (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免費以現有綠色股票換領新橙色股票的最後日期	二零一零年一月七日 (星期四)

本公佈內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時間。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星期四）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 (i) 倘為於中午十二時正前任何時間懸掛，而中午十二時正後不再懸掛，則最後接納時限將會延至同一營業日下午五時正；或
- (ii) 倘為於中午十二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任何時間懸掛，則最後接納時限將會延至下一個在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四時正任何時間香港沒有懸掛任何該等信號的營業日的下午四時正。

在該等情況下，上述預期時間表所述日期（包括但不限於最後終止時限）可能會受到影響。

本公佈內時間表所示事件的日期或期限僅供參考，本公司與包銷商可予延遲或變更。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會作出適當公佈。

買賣股份的風險的預警

股份將自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以除權方式買賣。倘公開發售的條件於最後終止時限（或本公司及包銷商可能釐定的較後時間）或以前並未達成及／或獲得豁免，或包銷協議被包銷商終止，則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及公開發售將告失效。

因此，股東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應審慎行事，而倘彼等對本身的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余剛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余剛博士及林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家禮博士、吳德龍先生及林家威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在創業板網頁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頁 www.finet.hk 上刊登。